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星島 SING TAO HOLDINGS LIMITED

星島集團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就分派星島媒體之股份進一步發表公佈及寄發通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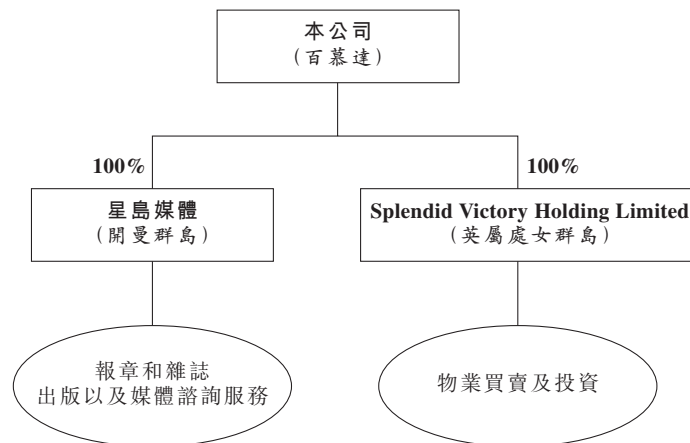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發表了一份公佈。隨後，董事會有意藉此向股東及公眾進一步提供與分派之影響及其對星島媒體所造成之影響有關之資料。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七日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

本公司謹此提述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發表之公佈（「該公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概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備相同涵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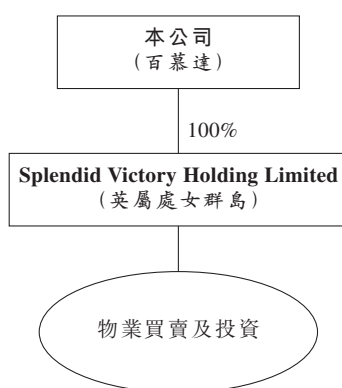
於發表該公佈後，董事會有意藉此向股東及公眾進一步提供與分派之影響及其對星島媒體所造成之影響有關之資料。

分派之影響

以下為本公司緊接於分派前之組織架構：



以下為本公司緊隨分派後之組織架構：



分派前，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819,800,000港元及755,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於該等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419,619,246股計算，本集團於分派前之每股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為1.95港元及1.80港元。

分派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設於該等日期分派已生效，且上述集團架構(「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經存在)之未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108,400,000港元及104,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於該等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419,619,246股計算，本集團於分派後之每股未經審核經調整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為0.26港元及0.25港元。

星島媒體之資料

星島媒體乃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出版報章及雜誌(包括星島日報、英文虎報、東 Touch 及 Teens)及提供媒體諮詢服務。星島媒體股份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星島媒體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除稅後未經審核合併虧損(統稱「業績」)分別約為74,300,000港元及62,300,000港元。星島媒體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統稱「資產淨值」)分別約為711,400,000港元及650,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於該等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419,619,246股計算，星島媒體之每股未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統稱「每股資產淨值」)分別為1.70港元及1.55港元。

於編製業績、資產淨值及每股資產淨值時，乃假設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內一直存在。

上述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之財務顧問泛華財務顧問有限公司按收購與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第10條而作出，而彼等各自亦已向本公司發出信心保證書。該等函件之全文載於本公司之通函，而該通函將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七日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何柱國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負上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深知與確信，本公佈內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內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刊登的內容。